



亳州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《亳州市城区客运站搬迁建设 工作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亳政秘〔2015〕139号

谯城区人民政府，市政府有关部门：

《亳州市城区客运站搬迁建设工作实施方案》已经市政府研究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组织实施。

亳州市人民政府

2015年9月30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

市城区客运站搬迁建设工作实施方案

随着我市经济社会不断发展，主城区面积不断扩大，城市人口快速增加，城市交通拥堵日益严重。市城区现有客运站规划不科学、建设布局不合理、过于集中在繁华地段、安全隐患突出等因素是造成交通拥堵的重要原因，搬迁市城区老的客运站、建设新客运站势在必行。为保障客运站搬迁建设工作顺利进行，特制定本实施方案。

一、认真调研，科学规划

根据我市城区客运现状、发展趋势及城市建设、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的发展需要，按照合理布局、功能完善、方便群众和多种交通出行方式有效对接、零距离换乘的规划原则，在亳州经济开发区、主城区北部新城各规划建设一个客运公交枢纽站。其中，亳州南公路客运高铁枢纽站为国家一级站，亳州北公交客运枢纽站为国家二级站。

二、精心操作，有序搬迁

按照市城区交通治堵工作的总体要求，周密安排，统筹协调，分步实施。

(一)建设临时车站，实行临时搬迁过渡。根据建设条件和我市车辆、旅客流动特点，分别在亳州经开区市政公园北侧公交基

地建设临时客运南站，在谯城经开区311国道南侧工业路西建设客运西站，在涡河北311国道南建设客运东站。9月份完成建设，10月份将城区内的4个车站整合搬迁至三个新建车站运营。待2017年两个新枢纽站建成后实施二次搬迁，形成东、西、南、北四个车站运营。

(二)组建亳州市汽车客运总站有限责任公司。8月份完成公司注册和企业管理层组建，负责新建客运站搬迁、运营和新枢纽站建设工作。

(三)加快推进亳州南公路客运高铁枢纽站、亳州北公交客运枢纽站建设工作。年底前完成项目立项、可行性研究报告、环境影响评价、节能评估、规划选址、规划设计、土地报批及征迁工作，并开工建设。

三、统筹安排，加快推进

加强对车站搬迁、新枢纽站建设的统筹安排，着力解决重点问题。

(一)加快新枢纽站建设前期工作。年底前将新枢纽站建设前期工作推进到施工图阶段。

(二)落实新枢纽站用地。谯城区政府、亳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负责新客运枢纽站土地征迁工作。对新客运枢纽站用地按交通

基础设施项目依法出让，用地面积按我市客流量和国家建站标准进行测算。

(三)落实建设资金。三个临时客运站建设费用和新站前期工作经费由市财政负责。新枢纽站工程建设费用按实际工程造价分别承担：属于客运站建设的部分，由亳州市汽车客运总站有限责任公司出资；属于公交基地建设的部分由市公交公司出资。

(四)平稳和谐搬迁。制定搬迁工作方案，通过报纸、广播、电视等媒体集中进行宣传，做好群众工作，让企业职工、客运经营从业者、广大市民人人皆知、户户知晓。同时优化调整公交线路，方便市民乘车出行。

四、资产处置，合理合规

对于原有四个车站的资产处置按照公开、公正、依法合规的原则，公开选择具备相应资质的社会中介机构进行评估，评估结果经企业、政府双方认可后，作为政府收储城区内四个车站的价格依据。按照收储有关规定和收支两条线规定，加强收储资金收支管理。收储过程中对企业的补偿资金，由企业作为新枢纽站的建设资金使用，若不能满足建站需要，不足部分由企业另行筹集或通过筹措社会资本解决。

五、政策扶持，增加就业



各相关部门积极帮助客运企业申报部、省补助资金；优先安排车站建设用地和配套用地；支持企业发展与客运经营相关的配套产业，增加就业渠道，及时消化因车站撤并而富余的人员。

六、强化领导，保持稳定

市政府成立市城区客运站搬迁建设工作指挥部，全面负责车站搬迁建设各项工作，定期召开工作调度推进会议，及时研究解决车站搬迁建设中遇到的问题。各相关部门要积极配合，制定包保方案和应急预案，严格落实企业主体责任，全面加强社会管控，做好维稳各项工作，确保市城区客运站平稳有序搬迁。